



锐
小说

你 不 知 道
路 往 哪 边 拐

陈再见 ~~~~~ 著

南方出版传媒
花城出版社



锐
小说

你 不 知 道
路 往 哪 边 拐

陈再见 ~~~~~ 著

南方出版传媒
花城出版社

· 中国·广州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你不知道路往哪边拐 / 陈再见著. — 广州 : 花城出版社, 2017. 1

(锐·小说)

ISBN 978-7-5360-8167-3

I. ①你… II. ①陈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②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

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306889号

出 版 人: 詹秀敏

责任编辑: 文 珍 周思仪

技术编辑: 薛伟民 凌春梅

封面设计:  棱角视觉
ANGULAR VISION

-
- | | |
|------|---|
| 书 名 | 你不知道路往哪边拐
NI BU ZHI DAO LU WANG NA BIAN GUAI |
| 出版发行 | 花城出版社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) |
| 经 销 | 全国新华书店 |
| 印 刷 | 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
(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23号) |
| 开 本 | 880毫米×1230毫米 32开 |
| 印 张 | 7.75 2插页 |
| 字 数 | 138,000字 |
| 版 次 | 2017年1月第1版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|
| 定 价 | 32.00元 |
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购书热线: 020-37604658 37602954

花城出版社网站: <http://www.fcph.com.cn>

目 录

鸟儿走在回巢的路上	I
你不知道路往哪边拐	55
云南，云南	107
纵 身	155
皮小姐	203
他们都说我有一把大马刀	225
后 记	243

鸟儿走在回巢的路上

长途旅行的人到达车站却突然想起
他丢了钥匙

——扎加耶夫斯基

1

曹勇决定行动了。他看见了灯光。灯光肯定来自岸上，这是确切的，无疑的。曹勇不可能拿生命开玩笑，他是死过一次的人。五年坚忍，也是为了活下来。他闭了闭眼睛，再睁开——他怕是看花了眼，说不定那只是漫天星光。

此刻是半夜，海水有些波动，渔船像摇篮一样晃着。他们睡得很死。曹勇脑中一闪而过的画面，却是五年前躺在摇篮里的儿子。他还没来得及给儿子取一个好听的名字，如今也忘了他的模样了。曹勇双眼一闭，憋着一口长气，终于跃进了海里。海水冰冷，却有坚实之感，仿佛着陆的，

是大地，是沙土组成的大地，不是海，也不是水。

曹勇向灯火处游去——他这辈子都不想再靠近大海一步了，如果他今夜能逃离这片海域到达有灯火的岸上的话。五年来，他试过所有逃脱的办法，最终都没能得逞，跳海是最后的选择了，他们也料不到他会走这一步。几乎是把命交给了神明，能不能活下来，就看神怎么做决定了。

那片灯火却像是在和曹勇作对。曹勇越游，似乎离灯火越远了。一个小时后，曹勇已经筋疲力尽，海水不时打在他的脸上，他一张嘴，满满一口咸水就涌进了嘴巴，直接灌到了肚子里，他都快喘不过气来了。他想，不会就这样葬身海底吧。即使他能撑住，事实上他对自己的水性没怀疑过，行海人不就这点本事吗？他怕要是遇到了鲨鱼，便再好的水性也没用，他只能眼睁睁看着那片岸上的灯火在眼里无情地熄灭下去。

不管怎么样，他离那艘控制了自己五年之久的甲长渔船越来越远了，以至于最后成了几个小亮点，看起来似乎和岸上的灯火一样遥远。这让他感觉欣慰。是啊，他总算是逃出来了，即使是死，也不会死在那艘船上。此刻，就是死在海里，也成了不是那么坏的事情了。这么一想时，曹勇反而放松了下来，他不急不躁地，继续往灯火的方向游去。速度可以说很慢，有时游出十几米，被一个浪又打回到原处。他便只能再游。奇怪，当他这样做时，身体反而获得了无限的力量。曹勇又游了一个小时。他发现灯火

似乎比之前的亮了不少，但还是没有明显地感觉到与它们拉近了距离。他开始怀疑，那到底是不是岸边？如果不是，就算他能游一辈子，也游不到海的对岸。海有多大，曹勇最清楚不过了。

曹勇趴在一块泡沫上，他再也游不动了。他的手脚开始发麻，口也渴得要命，他不敢喝海水，那样只会更难受。他就只能趴在泡沫上随波漂浮，等身体恢复了力气，再重新游。他照这样的办法又坚持了一个小时，发现自己还残余着力量，还没断气，还没身子软下去并沉入海底时，他突然乐观起来，坚信自己一定死不了，一定能游到灯光处，一定能再次踏上土地，一定能见着妻儿，就像五年前遭遇那场大台风，全船的人都死了，就他一人活了下来。他命大。谁会想到，他竟然趴在一块铁皮上在海中央漂了一个礼拜，更想不到的是茫茫大海，他又遇到了经过的渔船——当然了，他上的是一艘贼船，但至少人家救了他的命，有吃有住，要说用五年的时间换回一条命，那也是值得的。关键是，曹勇今晚要游上岸。他抬头望天，竟然望见漫天星辰，北斗七星的光比岸上的灯光要亮得多。他心里默念：神明佑我曹勇逃过此劫！

2

六个小时，或者七个，曹勇终于上了岸。此时天已微

亮，曹勇趴在沙滩上，双脚发软，站不起来，如一条被腌制的咸鱼。他害怕虚弱的身体会被海水重新带回大海，只能靠双手拼命地往前爬，已经被海水泡得粗大起皱的十指抓在沙滩里，尽管一点抓牢的感觉都没有，但还是让他感觉到了踏实。五年啦，他又重新触碰到了沙土，亲切的，有生命的沙土！大海再辽阔，也比不上一粒沙实在。他在那艘渔船上生活了五年，五年来与大地最近的一次便是远远眺望过码头，当然，还有海中央的无人荒岛。他曾用拙劣的技巧骗他们：“让我上去一次，我不逃。”那些人笑着跟他说：“你就当自己已经死了吧，在这里，吃好住好，你还不知足啊？我们行海人还不就是这样的命？”他被说得哑口无言。事实上，他们人多，他们认定他已经是他们的人了，是他们救了他一命，哪能白白让他走人，像白捡了一个渔工，还是个熟手，多好的事情。头两年，曹勇还是试图卖力干活，和他们打好关系，说不定他们一时心软，就会放他上岸。越到后来，他越觉得想通过和平方式离开几乎是不可能的了，唯一的办法，便是逃跑，而逃跑的唯一路径，就只能是跳海了。赌一把！他的人生面临三个可能：一是在大海里过一辈子；一是成功逃脱，上了岸，回家寻妻儿；还有就是，葬身海底。

他终于没死在海里。他双手交替，一点点把身体挪上没有海水的沙滩，等他的身体终于脱离了海水后，他才松了一口气，随之也晕死了过去。一群觅蟹爬上他的身体，

以为那只是海边的一堆沙土，或者一块礁石。他黑如木炭。

曹勇是被小孩的叫喊声吵醒的。他睁开眼，迷迷糊糊看见阳光里，几个只穿着三角裤的小孩（还有一个小点的什么也没穿，小鸡鸡边跑边晃），指着躺在沙滩上的曹勇的“尸体”大喊大叫，并纷纷跑上了长满马绞藤的干沙滩，企图喊来大人。不一会，更多的喊叫和人影朝曹勇跑了过来，他们看见曹勇已经站起来了。他拍拍身上的沙土，眯着眼睛看太阳，天气真他妈的热！来人看见那个“尸体”竟然自己站起来了，惊愕中难免有些失落，他们转身离开，只有原先那几个小孩，还盯着曹勇看，像是见了鬼一般。曹勇每走近他们一步，他们就向后退一步，那个没穿裤子的小孩的小鸡鸡像烧螺尾巴一样，连晃都不会晃了——他们差点惊叫起来。曹勇的形象也太吓人了点，五年来，他几乎没怎么收拾过自己的须发，过长的时候才会对着镜子拿剪刀剪一剪，剪得自然跟让狗啃了没什么区别。所以，孩子们看他头发蓬松、络腮大胡子，感觉像是见到了电影里才有的尼斯湖海怪，或者是神农架野人。

曹勇问他们：“有吃的吗？”

这话让孩子们放下心来，由此证明这不是一个怪物，是个人，因为他在找吃的。其中一个黑瘦的孩子转身就往海边一处草寮跑，等他回来时，手里已经拿着两个番薯了，扔给曹勇。曹勇接住一个，另一个掉在沙滩上。他弯身捡起，两个番薯一起塞进了大嘴巴。番薯是凉的，但没关系，

好吃。这些年，曹勇每天拉网打鱼搬鱼，劳动量大，饭量也出奇的大。曹勇在心里打算，得先投靠一下人家，要不然，没被海水淹死，也会饿死。

3

曹勇并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，离家乡远不远，也许不远，也许是千里之隔。五年的海上漂浮生涯，从一个码头到另一个码头，一个城市到另一个城市，他也曾刻意去记住它们的名字，或认定远远的一座灯塔，仿佛能这样依照路线循回重返的路。后来他就完全弄不清楚了，到过的地方实在太多，好多码头景象也都似曾相识；最后，他连时间都没能记住，只知道白天黑夜，至于是哪年哪月哪天，他全然不知道，知道了也意义不大，对他来说每天都一样，重复同样的工作。因为隐约记得船上人吃过五次红面粿，曹勇才知道已经过去了五年。

曹勇随孩子们来到了渔民的住所。他每踩出一步，一粒沙一块石，都让他感觉到陌生而坚实。孩子们可高兴了，边走边大喊：“海里上来了一个人。”这话很具煽动性，很快，渔民们便都围了过来。他们看曹勇的目光和孩子们肯定是不一样的，他们在观察这是一个好人还是个坏人。

“救救我。”这是曹勇跟他们说的第一句话。

这话瞬间让他们脸上的紧张肌肉松弛了下来，好不好

暂时不知道，但这是一个需要救助的人，便没有什么可怕的。

“怎么啦？”“发生什么事？”“你是从海里游上来的？”“你是行海人？”“你哪里的？”……各种问题向曹勇袭来。曹勇却不想说出实情，他只说渔船遭遇台风，大难不死，漂了上来。事实上，曹勇也没说谎，只是那场台风发生在五年前，如果可以的话，他真希望这中间的五年在记忆里删除掉，就当是从来没发生过，就当是他遭遇台风后在海上足足漂流了五年之久……此刻，曹勇其实只想回家，告诉妻儿，他回来了。他有点怀疑是不是一不小心闯进了一出电视剧的离奇剧情里。太不可思议了，他难以想象。妻子见到他会怎么想？他的儿子呢？取了一个什么样的名字？五岁了，应该会走会跳会说话，上幼儿园了。

幸运的是，曹勇遇到的是一帮善良的渔民。他们给他饭吃，给他换了衣裳，甚至还送他到附近的城区。当然，他们没忘了告诉他，他艰苦登陆的是一个叫云城的地方。曹勇听都没听说过这么个小城，但他还是在地图里找到了云城和老家东海之间的距离，不远也不近。曹勇在云城的街道上茫然四顾，他先找了个电话亭，摁下脑海里唯一记住的一串数字，那是妻子的手机号码。可是电话那端传来的却是一个男人的声音。曹勇吓一跳，问你谁啊？那人说，我还问你是谁呢？听口音，不像是东海人。曹勇问，我老婆呢？那人生气了，你老婆问我干吗？你打错了。说着就

把手机摁了。曹勇这才知道，五年过去了，妻子也已经换了号码。这一结果反倒让曹勇舒了口气，幸好是打错了，否则那男人的来历就不知道怎么解释了。曹勇吓出一身冷汗。

4

半个月后，曹勇一路拾荒，走回了家乡东海城。这个海滨小城没什么变化，甚至可以说是一成不变，最高的楼还是青云山下的政府大楼，最宽的路还是马街。曹勇以一副衣衫褴褛的落魄模样走在马街上，谁也认不得他。街上每天来来往往的乞讨者也不少，突然多出这么一个，似乎没引起街上人更多的注意。曹勇也希望这样。他可不想大张旗鼓，他觉得失踪五年已经是够丢人的事情了，如今再以这样的形象示人，更没了脸面。还是先回家吧。曹勇当然记得家在哪里——马街末端往北一条名叫旧厝的巷子里，31号房屋，便是他的家。他记得清清楚楚，瞬间随之回到眼前的，便是与妻儿在一起时的种种温馨场面了。作为一个行海人，曹勇本来就不是那种能常年在家的男人，对于和睦的场景便总是能刻骨铭心。而眼下，似乎也可以算是一次久别后的返回。如果能这样的话，曹勇会轻松不少，尽管时间有点长，但可以肯定的是，妻儿一定在家里等着。现在的问题是，曹勇拿不准家里还是不是他以前每次回家

看到的那个场景，它是否悄然发生了变化，或者正在变化，而曹勇的突然归来，反倒成了那变化的破坏者，或者阻碍者了。这么一想，曹勇成了一个不速之客，成了一个闯入者。情况会不会这么糟糕？曹勇都难以把握，他竟然感觉不忍心，或者至少不应该如此鲁莽地闯入，再看看吧，即使是一个不速之客，似乎也应该礼貌一些——这是怎么啦？那可是自己的家，辛辛苦苦建起来的家。他行海十年，本以为生活就应该按着他的意愿继续往好的方向行进的，没想到的是，路突然拐了弯，他凭空便在妻儿的生活里消失了五年。在妻子想来，他肯定是死了的，因为那艘船上的几十名渔工，都被大浪卷入了海底。是的，他已经死了，一个死了的人，还能不能奢望活着的人为他坚守原貌呢？曹勇放慢了脚步，他甚至在路边蹲了下来。他要想一想，该不该立马去敲响那扇熟悉的门。

一直到了夜里，东海城的夜晚和中国所有县城一样，显露出了浮躁的喧闹。马街上人车来往频繁，街道由于被两边的大排档占去了位置，显得很窄，时不时要塞上一时半刻。海鲜粥的美味裹着夏夜燥热的下水道味道一起涌进曹勇的鼻腔。他饿了。他该有多久没吃一顿好饭了，更谈不上海鲜，在船上虽说吃的也是海鲜，却是一些杂碎鱼，煮熟了，浇上半两豉油就吃了，被当猪狗一样对待。此刻曹勇却没有吃的胃口，他像是这个县城的潜入者，害怕遇到认识的人。他潜行在黑夜里，慢慢靠近自己的家——或

者说曾经的家。他选了个巷子拐角处，像个真正的流浪汉那样猫在墙角。他躲在暗处，看着自家门口，有一滩光照出来，被门拉扯成菱形。曹勇猫了好几个钟头，他盯着门口的灯光，看样子倒像是小时候看露天电影，却不能在光影里看见任何的画面和人物。是的，第一天晚上，除了几声若隐若现的人声，一直到有人出来咔叽一声关了大门，把那滩光给收了进去……曹勇都没看到任何人影。他怀疑是不是盯错了家门。好几次，他都险些冲动，跳上去敲门，或者像个主人那样掏出钥匙去开——他本来就是主人。他不敢。仿佛有谜团等着他去开启，他不愿意看到真相狰狞的面目。

5

几天来，曹勇都埋伏在家的周围，竟慢慢进入了这一角色。他看见一个小男孩每天上学放学，那无疑是他的儿子，屋里的女人喊他鸿仔。他的儿子起了名字叫鸿仔。显然，鸿仔已经五岁了。五岁的鸿仔看起来长得不错，像六七岁的样子，能独自一人出门回家。他动作迟缓，过马路什么的却也能自如应付。看起来挺陌生的一个小男孩，曹勇还是感觉亲切，那毕竟是自己的骨肉。事情完全不应该是这样的。曹勇鼻头酸楚。曹勇倾听着屋里的动静，他希望能听到另外的声音，比如一个男的，或者一个更小的婴

儿的哭声……他似乎听到了，仔细一辨，不是，是猫叫——马街的流浪猫经常跳上屋顶，他以前每次回家都深受其扰，有一次还上了屋顶去赶，踩断一截瓦片差点从屋顶上摔下来，妻子挺着个大肚子竟然张开双臂想接住他。当然，他没摔下去，否则早该没命了。后来他干脆收养了一只流浪猫，取名殿下，是妻子从一出宫廷连续剧听来的名字……他突然在记忆深处搜出这么一幕来，不禁悲伤起来。不知殿下还在吗？反正曹勇没见着，他突然有些想念。他害怕听到屋里有另外的声音，好在，还真没有。但是，这并不代表事情就完全按照他的意思演绎。这天早上，曹勇又看着鸿仔背着书包出了门，然而他似乎又记起了什么，回头问屋里：“爸爸什么时候回来，老师要跟他要钱。”这话让曹勇忽地心头一热，不知道儿子话里的爸爸是指谁。屋里的女人回道：“过几天你爸就回了，跟老师说暑假前一定还，别老催。知道吗？记得跟李老师说。是李老师问你的吧？”鸿仔便低着头走上旧厝巷，往马街的方向走去。

没错。一点也没错。曹勇心里担心的事还是发生了。此刻这对母子对话中的“爸爸”显然不是曹勇，是另一个未知的男人。曹勇一时竟不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办？是冲进家里大闹，将事情摊明，把妻儿要回来，还是默默离开，就当自己真的死掉了，那场台风真的置他于死地了。然而，他像个孩子一样升起一种幼稚的好奇，既不想冲进去，也不想离开，他还想蛰伏在自家门口，不干什么，就想看看

妻子又找了一个什么样的男人，他的身材、五官、脾性、言语、动作、笑容……他竟然都想看一看，研究一下，是否可靠，是否是个好人，仿佛要为妻子把一下关，或者说，妻子再嫁了那么一个男人，到底值不值得……这个好奇心，让曹勇兴奋的同时也深感耻辱，其实他大可大摇大摆走进家去，就像以往每次回来那样，推开了门就能看见妻子惊喜的笑容。眼下其实更值得那样做，大难不死，他完全可以让妻子趴在他的身上大哭一场——为什么不呢？为什么要顾忌那么多呢？其实也很简单，他只是不希望看到妻子在一个本该欢喜的时候表现出愧疚，到底是喜还是忧？自尊的曹勇完全受不了那样的场景。

接下来一段时间，曹勇特意在等一个陌生男人的出现。这让他感觉莫名其妙，却又固执得很。他偶尔能见妻子到门口倒水的身影，也是匆匆一转身，就进去了。曹勇没看清楚，却也确信无疑了。他对妻子的身段再熟悉不过，和东海城一样，五年来几乎一点没变，她穿着很旧的花点睡衣，显得宽大，乍一看，像是披着一件床单。这个女人竟然一步都不出门，曹勇有点奇怪，似乎是第一次发现，但他不能这么认为，他是了解她的，她早就是一个内向的羞于见人的女孩。早就是这样的。曹勇自言自语般肯定。也就是说，这个家，大多时候就她一个人在，一直是这样，她习惯了不出门，以家为世界。她的男人已经连续十多天没回家了，她该不会又找了一个行海人吧？曹勇这么猜测，